

历史学院本科毕业论文答辩流程

根据《北京外国语大学本科生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工作条例（2022年修订）》《历史学院本科生毕业论文学年论文辅修论文工作办法》等有关本科毕业流程的规定，特制定本科毕业论文答辩程序。

一、答辩组组成

答辩时间：202X年5月XX日XX:XX-XX:XX

答辩地点：XX楼XXX室

答辩专家组（一共三人）：XXX（组长）、XXX、XXX

答辩人：XXX

答辩录入员：XXX（一般为导师）

答辩秘书：XXX（建议为同一导师指导的低年级学生）

二、前期准备

毕业生应于答辩日期之前，将毕业论文（PDF版）呈送答辩组成员。具体呈送日期，由指导教师指定。

三、答辩程序（25分钟左右）

1. 答辩组组长宣布答辩会开始，介绍答辩组成员、答辩人及指导教师（4分钟）；
2. 导师简要介绍学位申请人的学习情况，并表示同意毕业生将论文提交答辩（2分钟）；
3. 答辩人简要报告论文的选题目的和意义、框架结构及主要观点等情况（8分钟）；
4. 答辩组成员提问（2-3个，2-3分钟）；

5. 答辩人答辩（8 分钟）。

四、答辩评议（10 分钟左右）

答辩人离场，答辩组开会评议，内容如下：

1. 评议论文及答辩情况；
2. 不记名投票投票表决（需达三分之二的同意意见，方可通过）；
3. 答辩组评分。

五、答辩会复会

1. 答辩人回到会场；
2. 答辩组组长宣读决议书及投票结果。

六、答辩会结束及合影留念

备注：

1. 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成绩按“优秀”“良好”“及格”“不及格”四级评定。其中 90—100 分为优秀、80—89 分为良好、60—79 分为及格、59 分及以下为不及格。

2. 指导教师及答辩组均须在毕业论文系统填写答辩意见和答辩成绩；最后由学院学位评定委员会将两个成绩综合平均给出论文最终成绩，其中指导教师给出的成绩在最终成绩中占比 50%，答辩小组给出的成绩在最终成绩中占比 50%。

3. 指导教师对推荐为“优秀”的论文必须严格把关，并认真填写《北京外国语大学优秀毕业论文申请表》，详细写明论文的评语及推荐意见，突出该论文的优秀之处；建议为“不及格”论文的指导教师

也应认真做出明确的评语（另附纸）。

4. 凡被最终评定为“优秀”或“不及格”和具有明显争议成绩的论文，学院学位评定委员会将组织进行复审和评议，可采取不记名投票方式确定最终成绩。

5. 答辩组将《答辩评分表》和《答辩表决票》报送学院教务老师。

6. 答辩学生、指导教师及答辩组按要求填报毕业论文系统，完成相关材料，并报送学院教务老师。